

有关终止非私人户
「贵金属及外汇孖展买卖」项下的外汇孖展买卖安排

谨此通知 贵公司，因应业务策略调整，由 2024 年 3 月 31 日（「终止日期」）起，本行将终止为公司客户提供「贵金属及外汇孖展买卖」项下的外汇孖展（「外汇孖展」）买卖服务（「上述终止事宜」）。由于（1）本行已于 2023 年 9 月 4 日起不再为公司客户提供「贵金属及外汇孖展买卖」项下的贵金属孖展买卖服务；及（2）本行自终止日期起不再为公司客户提供外汇孖展买卖服务，本行由终止日期起不再为公司客户提供任何「贵金属及外汇孖展买卖」服务。

本行现根据本行的《服务条款》（「服务条款」）第 1 部分第 19.2 条向 贵公司发出至少 30 个历日前的事先书面通知信函，以通知 贵公司上述终止事宜（服务条款可参阅本行网站）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- (i) 由终止日期起，本行将停止接受现有公司客户的外汇孖展买卖服务。如届时 贵公司的贵金属及外汇孖展账户（「孖展账户」）内仍有未平仓的外汇孖展合约（即尚未平仓、终止或结清的外汇孖展合约），本行将强制变现 贵公司未平仓的外汇孖展合约。所有未平仓的外汇孖展合约将由本行按公平、真诚及商业上合理的方式折算，所计算得的盈亏、仓息及宿仓费（如适用）将存入或扣除在 贵公司于本行持有的孖展账户；及
- (ii) 贵公司现于本行持有的孖展账户将于终止日期后终止，届时该孖展账户中尚有的保证金、保证金利息及其他款项结余（如适用）将由本行安排转账至 贵公司于本行持有之储蓄账户。贵公司在该孖展账户结清前，亦可透过本行的专人接听热线安排将上述孖展账户的结余转至 贵公司的其他账户，专人接听热线的详情如下：

专人接听热线及服务时间数据

产品及服务	广东话	普通话	服务时间
外汇孖展	2684 1866	2684 1869	资金调拨 星期一至五 5:00am - 4:00am (翌日) 星期六至五 9:00am - 1:00pm

因应专人接听热线需要使用电话银行密码核实身份，阁下若未有或忘记电话银行密码，请尽快与分行联络申请开立电话银行服务或补发密码。如有任何查询，欢迎致电本行客户服务热线 (852) 2622 2633 或亲临本行属下任何一家分行。

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谨启

2024年2月20日

重要声明：

1. 本通知不是亦不构成任何购买、出售或提供任何投资产品或服务的要约、招揽或建议。
2. 投资涉及风险，详情请仔细阅读有关产品相关文件。